

(上接第一版)区域创新能力升至全国第20位。乳制品、稀土新材料、现代煤化工入选国家先进制造业集群,晶硅光伏、风电装备实现全产业链贯通。集大原高铁、包银高铁开通运行,赤大白铁路开行旅客列车,东中西高速公路大通道和沿边331国道全线贯通,7个盟市接通高铁、所有盟市互通高速。开通航线483条、通航城市116个,全区首座4F级盛乐国际机场通过行业验收。建成蒙东“七横一纵”和蒙西“四横六纵”电网主网架,220千伏及以上输电线路总长超7万公里。引绰济辽工程安全全线通水,5G基站达到9.5万座。

——这五年生态安全屏障进一步夯实。全力打好“三北”工程三大标志性战役,累计完成生态建设1.23亿亩、防沙治沙6688万亩,均居全国首位。森林覆盖率达到22%,草原综合植被盖度维持在45%以上,天然草原草畜平衡指数降至10%以下。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取得重大成果,完成2100万千瓦火电机组、2812万吨钢铁产能、395台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优良天数比例保持在90%以上,“一湖两海”及察汗淖尔治理由“治湖泊”向“治流域”转变,黄河干流内蒙古段水质连续6年保持Ⅱ类。建成绿色矿山437个,完成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117平方公里,大青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入选世界生物圈保护区。单位GDP能耗累计下降18%,建成自治区级以上绿色工厂510个、绿色园区32个,钢铁、有色、化工等重点行业46种产品能耗达到国际先进水平,鄂尔多斯蒙苏经济开发区、包头稀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入选首批国家级零碳园区建设名单。

——这五年民生福祉不断增进。城镇新增就业累计106万人,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到71.5%。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突破4万元,居全国第9位。学前教育毛入园率、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高中阶段毛入学率均高于全国平均水平。积极应对世纪疫情,公共卫生服务水平明显提升。落户39个自治区区域医疗中心,布局39个自治区专科医院,实施呼和浩特、通辽2个国家级公立医院改革与高质量发展示范项目,医保集中带量采购为群众减负237亿元。推动“老有所养、幼有所育”,全区养老机构和服务设施达到9341个、床位10.5万张,每千人拥有3岁以下婴幼儿托位0.5个以上。城乡低保标准提高到每月815元和615元,基本民生保障全部达到或超过全国平均水平。累计提供“暖心煤”1.2亿吨,完成“煤改电”78万户。实施偏远农村户电网延伸和新能源通电平级改造工程,4万户农牧民用上稳定可靠的电。改造城镇老旧小区3.1万户7323个,棚户区5.2万套、危旧房3.1万套(户)、老旧管道1.68万公里,增设电动汽车充电桩3.2万个,“住有所居”向“住有宜居”不断迈进。完成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5年过渡期任务,蒙东协作“六个倍增计划”成效显著,43所高校、职业院校和538所中小学与北京市学校结对办学,300多个医疗专科与援助医院同质发展,落地企业超500家。

——这五年民族团结团结更加巩固。把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作为民族地区各项工作的主线,成功创建65个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典型,全面推广普及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全面推行使用国家统编教材,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更加紧密,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深入人心。承办第十四届全国冬季运动会,7个城市获评全国文明城市,阿拉尔国家旅游度假区和莫尔格勒河、老牛湾黄河大峡谷5A级景区获批,巴丹吉林沙漠—沙湖游成产成景区,辽上京、土城子、萨拉乌苏遗址入选国家考古遗址公园,6座博物馆晋级国家一级博物馆,10部文艺作品荣获文华奖、荷花奖。

刚刚过去的2025年,面对外部环境复杂变化、市场有效需求不足、大宗商品价格下跌等困难挑战,我们坚决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统筹做好改革发展稳定工作。一是保持经济运行平稳。主要经济指标增长保持在合理区间,地区生产总值增长4.7%、低于全国0.3个百分点,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6.7%、高于全国0.8个百分点,固定资产投资增长4%、高于全国7.8个百分点,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4.3%、高于全国0.6个百分点,进出口总值增长6.4%、高于全国2.6个百分点。二是加快产业转型升级。草业成为继矿业、玉米、肉羊之后第4个千亿级农牧产业。建成工业互联网平台41个,工业数字化整体水平进入全国中游。首个沙戈荒大基地及外送通道开工建设,储能装机达到1900万千瓦,绿氢产量突破1万吨,全国首条大规模长距离输氢管道贯通。稀土、储能、氢能等领域催生一批标志性科技成果,技术合同成交额增长48%,高技术制造业增加值增长17.5%。全区规模以上服务业企业突破2000户,全年接待游客3亿人次,总花费超过4500亿元。三是全面深化改革开放。提请自治区人大常委会审议地方性法规案29件,制定修改废止政府规章8件。大力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推动456个事项“全区通办”,推出“高效办成一件事”重点事项30个。自治区国资委监管企业营收增长5.9%、利润增长5.5%。举办中国产业转移发展对接会、中国绿色算力大会、内蒙古—深圳(前海)产业合作大会等活动,引进国内到位资金6000亿元。四是抓好生态环境整治。开展毁林毁草违法违规违法行为集中整治,处置毁林毁草问题1.9万个。全区12个盟市空气质量全部达标,国考断面水质优良比例达到历史最好水平。第三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交办的群众举报问题办结率98.3%。举办第十届布其沙漠论坛,新增5个国家生态文明示范区、3个“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五是统筹发展和安全。超额完成清欠企业账款年度目标。开展耕地、林地、草地权属交义化解试点,化解“一地多证”160万亩。推进安全生产专项整治行动,开展燃气、危化品、高层建筑、“九小场所”等领域隐患排查整治。打赢防汛抢险攻坚战,

政府工作报告

救助各类受灾群众136万名。各位代表!五年历程极不寻常,成绩来之不易,根本在于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领航掌舵,在于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科学指引,是自治区党委坚强领导、人大依法监督、政协民主监督、社会各界大力支持的结果。在此,我代表自治区人民政府,向全区各族人民,向各民主党派、各人民团体和各界人士,向所有关心支持内蒙古发展的朋友们,表示衷心的感谢!

成绩固然可喜,问题也不容忽视。一是生态环境本底仍然脆弱,毁林毁草、乱排乱倒现象时有发生。二是传统重化工业占比高,产品大多处于价值链中低端,精深加工和价值创造不足。三是能源产业转型升级及预期,新能源外送通道、消纳场建设及装机容量、发电量增长不同步。四是农牧产业发展状况与资源禀赋不匹配,附加值高、有影响力的知名品牌少。五是经济外向度偏低,融入“一带一路”和中蒙俄经济走廊建设的深度广度不够,“酒肉穿肠过”现象还未改变。六是科技创新能力不足,R&D经费投入强度低于全国平均水平,教育科技人才一体化发展薄弱。七是各类风险隐患排查和快速处置机制还不健全,防范遏制重大生产安全事故的基础仍不牢固。八是政府服务质效和营商环境还需改善,反腐败斗争形势仍然严峻复杂。以上问题事关自治区长远发展,必须痛下决心予以解决。

“十五五”时期主要目标和2026年重点工作

“十五五”时期是内蒙古高质量发展、加快闯新路的关键时期。习近平总书记和党中央对内蒙古工作高度重视、殷切关怀,国家西部大开发、东北全面振兴、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等重大战略给予内蒙古多重政策支持,我区战略地位重要、资源得天独厚、文化多姿多彩,发展潜力巨大,广大干部群众守望相助、团结奋斗的劲头十足,内蒙古完全有信心、有能力发展得更好更快。

根据自治区党委《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的建议》,自治区人民政府编制了《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草案)》,明确了“十五五”时期全区经济社会发展的总体要求和主要目标,特别是“十五五”时期要实现人均地区生产总值稳居全国上游、居民收入稳居全国上游;到2035年要在推进中华民族共同体建设、边疆民族地区共同富裕上继续走在前列,在建设国家生态安全屏障、安全稳定屏障上继续走在前列,“两个稳居”、“两个继续走在前列”的目标催人奋进,我们要努力在中国式现代化进程中抢抓新机遇、展现新作为。

今年是“十五五”开局之年,按照自治区党委十一届十一次全委会暨全区经济工作会议部署,总体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内蒙古系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按照自治区党委“1571”工作部署,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积极融入和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坚持人民至上,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更好服务国内国际双循环,保持社会和谐稳定,实现“十五五”良好开局。

今年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预期目标是:地区生产总值增长5%左右,在实际工作中努力争取更好结果;城镇调查失业率5.7%左右,城镇新增就业18万人以上;居民消费价格指数涨幅2%左右;居民收入增长与经济增长同步;粮食产量超过840亿斤;完成国家下达的降碳减排任务。

自治区党委“1571”工作部署,是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内蒙古系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的最新谋篇布局,是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四中全会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的重大务实举措,是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全区各项事业发展的总抓手。2026年全区工作主要是围绕自治区党委“1571”工作部署细化举措、抓好落实。

一、把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作为民族地区各项工作的主线

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是新时代党的民族工作的主线,也是民族地区各项工作的主线。我们一定要聚焦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推进中华民族共同体建设,促进各民族像石榴籽一样紧紧抱在一起,共同呵护好模范自治区的崇高荣誉。

(一)加强中华民族共有精神家园建设。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广泛开展“三个离不开”、“四个与共”、“五个认同”等理念教育和“感党恩、听党话、跟党走”群众教育实践活动,引导各族群众树立正确的国家观、历史观、民族观、文化观、宗教观。完善中华民族共同体建设协同研究机制,构建全地区教育实践基地体系,编纂内蒙古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史料,选树新时代以来民族团结进步典型,讲好中华民族共同体故事。贯彻新修订的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实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普及攻坚和质量提升工程,巩固全面推行使用国家统编教材(二果)。

(二)促进各民族广泛交往交流交融。把

互嵌融居理念贯穿新型城镇化建设和城市更新各方面,实施各族群众互嵌式发展计划、各族青少年交流计划、旅游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计划。支持通辽市、乌兰察布市、乌海市争创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市。深入推进新时代兴边富民行动,健全边民补贴机制,加强边境小城镇和抵边村镇建设,开展“民营企业进边疆”、“科普边疆行”等活动。

(三)健全贯彻主线要求制度机制。完善重大经济社会发展政策贯彻主线要求,赋予所有改革发展以“三个意义”的审核评估机制,健全各族群众共享资源开发、产业发展、项目建设等收益机制。加强对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前置审核,推动主线要求落实到历史文化宣传教育、公共文化设施建设、城市标志性建筑建设、旅游景观陈列等各方面。加强民族事务依法治理,完善防范化解民族领域风险隐患工作机制,依法保障各族群众合法权益。

二、深化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和党中央赋予的五大战略定位和使命任务

建设“两个屏障”、“两个基地”、“一个桥头堡”,是习近平总书记着眼全国发展大局赋予内蒙古的战略定位和使命任务,是自治区全面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根本遵循。我们要一以贯之、一体推进,一步一个脚印把习近平总书记擘画的宏伟蓝图变为美好现实,把祖国北部边疆这道风景线打造得更加亮丽。

(一)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筑牢我国北方重要生态安全屏障。一要打好“三北”工程三大标志性战役。完成生态建设任务4000万亩,其中防沙治沙1500万亩,重点推进贺兰山至阴山段沿黄岸线180公里沙区系统治理。健全长效管护机制,提高苗木成活率和建成区管护能力。二要加强生态环境保护修复。加快美丽中国先行区和国家生态文明建设试验区创建,承办2026年全国生态文明建设主场活动。稳妥有序推进“一地多证”、“一地多补”问题整改,持续开展毁林毁草整治。提升黄河、“一湖两海”及察汗淖尔等河湖湿地治理成效,完成水土流失综合治理1128万亩。严格落实“四水四定”原则,实施黄河流域强制性用水定额管理制度,推进高耗水行业节水改造,加强地下水超采治理,提高再生水、矿井水、雨洪水利用水平。实施包头、阿拉善等6个国家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示范工程,新建绿色矿山50座。三要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进乌海及周边地区等重点区域大气污染联防联控,实施入河排污口排查整治,工业园区水污染综合治理,推进煤矸石、粉煤灰、冶金渣、化工渣等大宗工业固废源头减量、综合利用,严厉打击非法倾倒建筑垃圾,做好土壤污染防治管控,推进“无废城市”建设。四要推动绿色低碳发展。实施碳排放总量和强度双控制度,编制“十五五”碳达峰行动方案,开展工业重点行业能效对标提升和绿电、绿氢、电能替代行动。支持零碳园区存量负荷绿电直连,鼓励更多园区、企业创建零碳园区和零碳工厂。健全碳排放统计核算体系,建设呼伦贝尔国家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试点,打造“北方绿氢”碳汇品牌。筑牢我国北方重要生态安全屏障,是内蒙古必须牢记的“国之大事”,我们要始终把生态环境保护挺在前面,坚决守护好这片碧蓝、这份纯净。

(二)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筑牢祖国北疆安全稳定屏障。一要守好安全生产底线。深刻汲取包钢板材厂爆竹事故教训,开展建筑施工、高层建筑、交通运输、矿山、危化品、燃气、消防、旅游等重点领域隐患排查整治,强化大型活动的安全管理,坚决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健全“大安全大应急”体系,完善自然灾害特别是“雨带北抬”监测防控措施,加强区域综合性应急救援基地、航空应急救援体系、应急物资储备库、消防救援基础设施等建设,提升森林草原防灭火、防汛抗旱减灾、地震灾害防范、极端天气应对等能力。实施全民应急素质提升工程,筑牢安全生产的人民防线。二要守好财政金融风险防范底线。完成年度政府隐性债务化解和清理拖欠企业账款任务,严肃查处新增隐性债务、化债不实等问题,做好PPP存量项目风险防范。认真执行预算法,完善财政专户管理制度,坚决兜牢基层“三保”底线。出台财政承受能力评估办法和中央竞争性项目资金配套办法,提级审批债务高风险地区政府投资项目,规范政府购买服务行为。积极推进中小金融机构减量提质、高风险金融机构“退高摘帽”。三要守好社会大局和谐稳定底线。实施北疆屏障国家安全保障能力一体化提升工程,严密防范打击敌对势力渗透破坏颠覆活动。强化党政军警民合力强大固防,大力支持国防和军队建设,完善双拥工作机制,加强国防教育、国防动员和后备力量建设。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加快社会安整体防控体系建设,常态化推进扫黑除恶,严厉打击“盗抢骗”、“黄赌毒”、“环食药”、网络诈骗等各类违法犯罪行为,加强未成年入违法犯罪预防和治理。支持工青妇等群团组织更好发挥作用。内蒙古是祖国的“北大门”、首都的“护城河”,维护好国家安全和边疆安宁,筑牢祖国北疆安全稳定屏障,是我们义不容辞的重大政治任务。

(三)大力发展现代能源经济,建设国家重要能源和战略资源基地。一要做好煤炭保供和转化文章。建强国家煤炭供应保障基地,煤炭产量稳定在12.5亿吨以上,坚决完成国家保供煤任务。高质量建设鄂尔多斯国家现代煤化工产业示范区,建好现代煤化工中试基地。二要做好新能源外送和消纳文章。加快建设“十四五”批复的6个沙戈荒大基地及外送通道,争取再纳规3个沙戈荒

大基地,确保新增新能源装机3000万千瓦、新能源发电量超3000亿度。建成20个500千伏输变电工程,启动阿拉善至蒙中地区特高压柔性直流输电线路论证。在电网关键点、新能源富集地区布局建设700万千瓦新型储能项目。大力推广绿电直连、增量配电网等消纳新模式,推动新增用电量主要由新增新能源发电满足。三要做好轻中重稀土全产业链文章。出台“十五五”支持稀土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政策措施,设立稀土产业基金,加快轻稀土产业延链补链强链,加大中重稀土开发利用力度,建强白云鄂博稀土全国重点实验室和国家稀土功能材料制造业创新中心,建设面向全国的稀土产品交易中心。四要做好新一轮找矿突破文章。推动重要能源和战略资源勘探开发和增储上产,加大矿业权市场化出让力度。内蒙古既有发展传统能源产业的优势,又有发展新能源产业的优势,一定要把现代能源经济这篇大文章做好,这是我们的潜力所在、机遇所在、责任所在。

(四)加快农牧业转型发展,建设国家重要农畜产品生产基地。一要提升综合生产能力。实施主要粮油作物大面积单产提升行动,新建和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600万亩以上,完成黑土地保护性耕作1000万亩以上,改造提升盐碱耕地50万亩。实施饲草料供给提升、肉牛羊增产增效、奶业振兴行动,确保肉、奶产量分别稳定在310万吨和750万吨左右。完善农资采购、生产托管、农机作业、仓储运输等农牧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现代农牧(牧)事综合服务中心200家以上。二要实施“种芯”工程。围绕农作物、特色家畜、林草三大领域,以种源自主可控为目标,建设全国领先的牛、羊、牧草种源基地和国家高水平南繁科研育种基地。打造自治区牛羊、玉米、马铃薯、大豆技术创新中心,高质量建设巴彦淖尔国家高新区和兴安盟现代畜牧业试验区,支持赤峰建设蒙东物种种质资源库。三要做优农畜产品精深加工和绿色有机品牌。大力发展玉米生物制造、固态乳制品、精品牛羊肉、动物疫苗、益生菌、小品种氨基酸等高附加值产业,新增10个国家级优势特色产业集群,新入规加工企业20家以上。培育内蒙古牛羊肉、奶酪、马铃薯、果蔬、杂粮等区域品牌,集中力量打造有影响力的牛羊肉、雪花粉、葵花籽、粳稻、小米、鲜食玉米等绿色农畜产品品牌,新认证“蒙”字标企业30家以上,支持通辽建设全国肉牛产业重镇,鄂尔多斯区建立牛羊肉交易中心,力争交易额达到100亿元。加强与北上广深等地大型农工商龙头企业 and 区域农贸市场合作,在主要消费地区设立牛羊前置屠宰加工中心。内蒙古的空氣是清新的,水是清冽的,土是干净的,这就是生产力、竞争力,我们要让更多优质优价的内蒙古绿色农畜产品摆上全国人民的餐桌。

(五)以创建全国(内蒙古)自由贸易试验区为牵引,打造我国向北开放重要桥头堡。一要做强开放平台。高标准创建自由贸易试验区,主动对接国际经贸规则,稳步扩大制度型开放,更好参与共建“一带一路”和中蒙俄经济走廊建设。实施满洲里、二连浩特、甘其毛都、策克、满都拉等重点口岸提升工程,加快建设中蒙二连浩特一扎门乌德经济合作区、满洲里产业协作园区,建成运营满都拉、甘其毛都口岸自贸区,推动呼和浩特、鄂尔多斯、满洲里3个综保区高质量发展。二要畅通开放通道。协调推进甘其毛都跨境铁路、二连浩特公路口岸货运第二通道等重点交通基础设施建设。支持开展自动驾驶引导车、无人驾驶重卡等跨境运输,在二连浩特等口岸开展“公路口岸+属地直通”模式改革,在甘其毛都实施数智化一站式快捷通关试点。推动呼和浩特、乌兰察布中欧班列节点城市和满洲里基地建设,新培育认定一批公共海外仓,提高货源集拢能力和回程满载率。三要大力发展开放型经济。稳定大宗商品贸易量,扩大新能源汽车、特色农畜产品等重点商品出口,主要进口产品落地加工量新增300万吨以上。开拓中亚、中东、东南亚和港澳等市场,拓展数字经济、旅游、农牧业、健康、教育等领域合作空间。完善风险预警、法律咨询、知识产权保护等海外综合服务体系。内蒙古是我国向北开放的重要桥头堡,我们要以宽广的世界眼光推进对外开放,让内蒙古更好走向世界,让世界更多了解内蒙古。

三、全力抓好七项重点工作

(一)立足壮大实体经济,建设体现内蒙古优势的现代化产业体系。

一要加快传统产业提质增效。实施工业设备更新和技术改造提质增效工程,推进冶金、化工、有色、建材等产业数智化转型,培育50家先进级智能工厂、新建90家绿色工厂。打造乳业、稀土、有色、现代煤化工、光伏等千亿元级产业集群,提升先进制造业能级。发展新型合金材料产业,提高铝、铜、铅、锌、镁、锂等有色金属精深加工水平,做大高纯铝、铜基合金、先进电池材料等高端产品规模。支持包头打造金属材料基地,鄂尔多斯打造高铝粉煤灰综合利用基地,包头、通辽打造高端铝后加工基地,赤峰打造绿色锂产业基地和高端有色金属产业集聚区。

二要培育壮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支持和林格尔数据中心集聚建设全国领先的绿色算力和数据产业集群,推动和林格尔与乌兰察布片区要素汇聚、优势互补、协同发展,做大做强绿色算力产业,培育算力装备制造业,加快发展数据加工产业,升级数据交易中心和算力调度中心。开展“人工智能+”行动,支持企业研发落地特色产业和公共治理垂直大模型,推进人工智能场景开放,支持鄂尔多斯“车路云一体化”、“智慧交

通”双试点建设。建设全国重要的新能源装备制造基地,支持新能源矿卡、电池材料等装备及零部件全产业链发展,引进落地企业总部和研发中心,打造蒙东(通辽)高端重型装备制造基地,建设包头氢能装备制造产业园、鄂尔多斯制氢装备检验检测认证平台,培育新型储能、氢能制造业集群。有序发展低空经济,制定各行业市场应用推广方案,完善低空基础设施和配套保障服务,开展通用机场适性改造,推动起降、通信、导航、气象等设施一体布局,引进飞行器及关键材料制造企业,打造呼包鄂低空经济产业集群和赤峰锡通低空应用集聚区。延伸生物制造产业链,出台加快发展生物制造产业实施方案,培育发展新型蛋白、高效酶制剂等产业,建设全球领先的动物疫苗智能制造基地和国内重要的生物发酵与制药转型升级示范基地。培育商业航天产业,谋划布局航天器组装、试验测试、发射回收、航天燃料等产业。优化拓展绿色氢氨醇供给布局和应用场景,大力推动绿色燃料出区达海,加强绿氢与冶金、化工、合成生物等行业耦合应用。

三要促进服务业优质高效发展。实施服务业扩能提质行动,大力发展研发设计、检验检测认证、新能源运维、信息传输、质量认证等生产性服务业。促进金融业企稳回升,开展政企企对接,建立金融支持重大项目、重点企业清单,完善多层次资本市场,发展私募、创投、风投等,持续开展企业上市“天骏计划”。实施全社会物流降本增效专项行动,加快多式联运“一单制”、“一箱制”应用,推动物流数字化、绿色化、标准化发展。推动7个国家物流枢纽、4个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提质升级,推进盛乐国际物流园建设,创建赤峰商贸服务型国家物流枢纽。实施农村牧区“客货邮”融合发展行动,打造一批示范镇区。

(二)大力推进创新驱动,因地制宜加快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一要加大科技投入。自治区本级科技专项资金翻一番,各盟市严格落实财政科技投入稳定增长机制,驻区央企、区属国企和头部民营企业、规上企业带头增加科研经费。在自治区产业基金下设立科创子基金,引导金融机构开发科研贷、成果转化贷等产品,加大对科技型企业支持力度。二要聚焦重点攻坚。资金使用不能“撒胡椒面”,要聚焦新能源、新材料、现代煤化工、绿色氢氨醇、稀土、生物育种、草业、乳业等优势特色产业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在算电协同、风光氢储、“人工智能+”等新兴领域布局一批先导性项目。三要建强用好重大创新平台。提高乳业、草业技术创新中心等国家级平台研发效能,推动怀柔国家实验室内蒙古基地、呼包鄂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尽早落地,支持大青山、鄂尔多斯实验室做大做强。依托高校、园区、企业打造一批概念验证、中试服务平台,提升“蒙科聚”平台研发成果转化力度,力争技术合同交易额增长25%。四要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加强高校、科研院所与企业科技资源共享,鼓励企业创建自治区级以上研发平台或牵头组建创新联合体,通过“揭榜挂帅”等方式开展关键技术攻关。五要统筹推进教育科技人才一体化发展。分类推动高校内涵式发展,加快内蒙古大学“双一流”建设和部区共建。支持生态学、草学等申报国家一流学科,推动投资于内蒙古高等研究院实体化运行。坚持教育投入和投入于人紧密结合,建好首批24个拔尖创新人才培养改革试点项目,赋予科研单位和科研人员更大自主权。

(三)更加注重内需主导,深度对接全国统一大市场。一要大力提振消费。用好“两新”政策,持续支持汽车、家电、数码和智能产品等消费品以旧换新,优化补贴拨付时序,严厉打击骗补套补和“先涨后补”等违法违规行为。深入实施提振消费专项行动,加大直达消费者的普惠政策力度,清理消费领域不合理限制。扩大能源、资源、生产资料等大宗商品经营规模,支持生产企业实施产销分离,持续开展成品油和计量设施“打非治违”。促进健康、养老、托育、家政等服务消费扩容提质,培育壮大智能家居、假日经济、夜间消费、演出经济、体育赛事等新增增长点。着力引进商业品牌首店、高能级零售旗舰店,培育更多有烟火气、本土味、时尚范的消费新场景。二要扩大有效投资。聚焦交通、能源、水利、信息等领域,推动更多项目纳入中央预算内投资,超长期特别国债等支持范围。完善民营企业参与重大项目长效机制,政策沟通与直达机制,支持民营企业参与“两重”建设。用好重大项目联审联批机制,确保全年实施重大项目3600个左右、完成投资1万亿元以上。建成包银高铁银川至巴彦浩特支线、太子城至锡林浩特铁路,完成集通铁路动车改造工程,实现锡林郭勒盟、阿拉善盟开行动车。加快建设临河至哈密铁路、乌兰浩特至阿尔山铁路,富裕至加达奇铁路。开工建设包鄂榆高铁,推进呼包高铁、滨洲铁路(齐海满段)开行动车改造工程前期工作。新开工高速公路和国省干线1500公里,新建农村公路5000公里。做好盛乐国际机场转场运营工作,强化枢纽功能,优化航线布局,形成盟市连首府连国内重要枢纽的航空网络。建成引绰济辽及二期工程,开工建设河灌灌区现代化改造、乌布林水库等重点项目,实施黄河内蒙古段河道治理工程,开展大黑河和美岱沟等13条河流、300条中型以上侵蚀沟治理,汛期前完成哈素海等区域水毁工程修复。大力推进城市更新,加大保障性住房供应。指导建筑企业提升资质、入库纳统,提高承接交通、水利、矿山、工业、环境等专业工程的能力。三要靶向招商引资。加强与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东三省、成渝等区域交流合作,举办全国工商联知名企业助推内蒙古高质量发展活动。落实地方政府招商引资鼓励和禁止事项清单,注重增量项目精准引进、签约项目落地转化、在建项目建成达产。

(下转第三版)